

# 泉州师范学院学生宿舍管理中心文件

宿管〔2021〕1号

## 关于做好 2021-2022 学年学生住宿微调及 外宿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做好新学年学生宿舍管理和服务工作，现就 2021-2022 学年学生住宿微调及外宿申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请时间

1. 学生申请时间段：2021 年 4 月 26 日-5 月 10 日；
2. 辅导员审核截止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3 日；
3. 二级学院分管领导审核截止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5 日。

### 二、申请流程

#### （一）调宿申请

学生通过“易班授权登录”登录学工系统

(<http://stu.qztc.edu.cn/login#>), 在“全部应用”右侧点击“更多” — “服务类型” — “公寓” — “入退调申请”, 按照学生申请—辅导员审核—二级学院分管领导审核—宿管中心综合组确认调整—宿管中心审核的流程进行, 各环节审核通过后方可到宿管中心前台(A区9号楼)办理调宿手续。各学院要充分考虑学生住宿实际, 做好宿舍微调工作。原则上, 学生调宿在学院内部进行调整, 最终实际入住宿舍以宿管中心确认后安排为准。

## **(二) 外宿申请**

学生通过“易班授权登录”登录学工系统(<http://stu.qztc.edu.cn/login#>), 在“全部应用”右侧点击“更多” — “服务类型” — “公寓” — “外宿申请”, 按《泉州师范学院外宿学生管理办法(试行)》规定填写申请表并上传证明材料。按照学生申请—辅导员审核—二级学院分管领导审核—宿管中心审核的流程进行, 各环节审核通过后方可外宿。

通学申请流程与外宿申请相同, “申请理由”填写“家庭地址距离学校X公里, 申请通学”, “房东姓名”填写家长姓名。

## **三、有关要求**

**(一) 严格把好审核关口。**学生应由学校统一安排在学生公寓住宿, 禁止学生私自外宿。确因特殊情况不适合在学生公寓居住的, 可申请在外住宿, 各学院按照“谁审批谁负责”的原则, 严格审核把关。

**(二) 严格按时间点落实。**学工系统中调宿、外宿申请业务

期开启后，请各学院严格按时间节点开展申请、审核工作，逾期未申请或未审核完整的，宿管中心将不再受理。

泉州师范学院学生宿舍管理中心

2021年4月26日